股票代码:002038　股票简称:双鹭药业　公告编号:2015-006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大股东新乡白鹭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权质押情况

2015年03月30日,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第二大股东新乡白鹭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乡白鹭",该公司目前持有本公司96,275,329股,均为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1.07%)通知:

新乡白鹭将其所持有的"双鹭药业"国有法人股中的1,400万股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作为新乡白鹭控股子公司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向其申请人民币30,000万元流资借款之担保;同时将其所持有的"双鹭药业"国有法人股中的300万股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作为新乡白鹭控股子公司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向其申请1000万美元流资借款之担保。新乡白鹭已于2015年3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均为2015年3月25日,质押期限均为自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办理之日(即2015年3月25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二、公司股权处于质押状态的累计情况

截止2015年3月31日前,新乡白鹭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39,04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456,840,000股的8.55%,具体质押情况如下:

新乡白鹭曾于2011年12月6日将其所持有的"双鹭药业"国有法人股中的1,000万股 [后经本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送2股)后,质押股份变为1,200万股]作质押,作为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北站支行申请人民币20,000万元借款之保证(详见公司2011—042号公告),质押登记日为2011年12月06日,目前尚未解除质押。

新乡白鹭曾于2013年3月1日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1,420万股[后经本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送2股)后,质押股份变为1,704万股]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作为新乡白鹭子公司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人民币30,000万元借款之保证(详见公司2013—002号公告),质押登记日为2013年3月1日,质押期限为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办理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目前尚未解除质押。

新乡白鹭曾于2015年1月22日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1,000万股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作为新乡白鹭子公司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申请人民币60,000万元借款之保证(详见公司2015—002号公告),质押登记日为2015年1月22日,质押期限为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办理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目前尚未解除质押。

截止本公告日,新乡白鹭共持有本公司股票96,275,329股,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56,04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56,840,000股的12.27%。

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持有、控制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15-27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2月17日起停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年1月30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2015年2月28日,公司再次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并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0天。根据重组工作安排,公司预计无法在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后3个月内复牌,2015年3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延期复牌的书面申请。停牌期间,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一、重组框架介绍

1、交易对方: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君阁)的潜在重组方为中节能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节能)。中节能是一家集太阳能发电运营、太阳能电池组件制造销售的新能源企业。

2、交易方式:公司拟将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桐君阁部分股权转让给中节能股东,中节能股东支付的对价为现金+桐君阁全部净资产。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选聘了中介机构对重组对象开展尽职调查、评估、审计工作,并会同有关各方对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反复沟通协商。截止目前,公司和桐君阁的审计工作已经完成,重组对方的审计和评估以及各方中介机构现场尽职调查等工作已接近尾声,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正在有序准备。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三、无法按期复牌原因

1、由于本次股转转让涉及两家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属于重大无先例事项,重组过程中涉及的情况复杂,需要沟通的事项较多,工作量很大。

2、本次重组对象中节能为央企,重组方案须取得国家国资委的事前同意为前提,截止目前,该公司尚未取得国家国资委的原则批复。

四、继续申请停牌时间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31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2个月。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31日

(上接B37版)

报告期内,民生加银基金实现净利润3.07亿元,比上年增长2.64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民生加银基金旗下公募基金产品总数21只,管理基金资产净值384.43亿元,管理基金份额363.96亿份。民生加银基金产品涵盖股票型、混合型、指数型、债券型和货币市场型等高中低风险的主要基金品种。据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统计,在国内90家基金公司中,民生加银基金规模排名第34位,在中型规模基金管理公司中处于领先水平。民生加银基金专户业务保持快速扩张态势,截至报告期末,管理资产规模达304.37亿元。

民生加银基金于2013年1月24日发起设立民生加银资管,并持有其40%的股权。民生加银资管注册资本1.25亿元,经营范围包括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投资咨询。截至报告期末,民生加银资管资产管理规模达4,905.60亿元,与本公司形成良好的业务互动和互补。

报告期内,民生加银基金荣获和讯网"互联网产品创新奖"以及"最具成长性公司",中国电子金融年会"中国互联网金融创新奖"以及腾讯财经"互联网金融品牌营销奖"等奖项。民生加银资管凭借良好的资产收益能力和风控能力分别荣获金贝奖"年度最佳基金资产管理公司"和金龙奖"年度最佳风控资产管理公司"。

(3)民生村镇银行

民生村镇银行是本公司作为主发起行,发起设立的各家村镇银行的总称。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共设立29家民生村镇银行,营业网点达到74个,总资产265.78亿元,比上年末增长8.76亿元,增幅3.41%;存款余额共计214.48亿元,比上年末下降2.63亿元,降幅1.21%;贷款余额共计156.21亿元,比上年末增长6.20亿元,增幅4.13%。本公司在报告期内进一步完善了村镇银行风险控制模式和业务发展模式。截至报告期末,民生村镇银行资产质量良好,业务稳健发展,聚焦小微金融、深耕区域特色、探索可持续发展的商业模式成效初现。

报告期内,本公司紧紧围绕董事会制定的《五年发展纲要》的要求,围绕"风险控制有效、业务发展快速、内部管理有序"的目标,逐步打造集中化管理、标准化操作、特色化经营的管理模式,不断探索完善管理体系,努力推进各项工作,促进民生村镇银行健康可持续发展。

(4)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部分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考虑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并基于本集团作为资产管理人的决策范围、资产管理计划其他方的权力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本集团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资产管理计划,尽管本集团不在其中持有任何权益,但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投资决策权,且集团所享有的总收益在资产管理总收益中占比较大,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于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管理及合并的资产管理计划的持有人享有的权益金额共计人民币59.44亿元,主要在吸收存款中列示;单支资产管理计划对集团的财务影响均不重大。

(5)并表管理

本集团并表管理通过近三年的努力,组织架构、规章制度、信息系统和管理流程都得到很大程度的提升。报告期内,本集团根据监管要求和集团并表管理的实际情况,组织开展了全面报告、监督评价、研究监管新政等一系列工作,集团运行稳健。

全面总结并表工作,撰写《集团并表管理2013年全年度报告》和《集团并表管理2014年半年度报告》,详细阐述集团股权架构、经营现状、资本充足率、大额风险暴露、内部交易、并表审计等内容。该报告分别呈报董事会、监事会和监管部门,促进了并表工作的沟通。

加强并表管理的监督评价。组织开展2013年度并表管理考核,通过附属机构自评、并表管理部门打分、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审核考核结果和反馈考核结果四个环节,全面评价并表管理实施情况,对提升并表管理有着积极的作用。

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并表管理与监管指引》正式颁布后,公司积极落实指引相关要求,成立并表管理新规落实工作组,启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表管理办法》修订工作,制定指引落实工作方案。

并表信息系统运行平稳,为提升集团并表管理提供了极大的便利。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3年3月15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573号文核准,本公司发行了面值总额为人民币200亿元的A股可转债,并已于2013年3月29日和5月2日在上交所上市(可转债代码:110023)。本次A股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约为人民币199.12亿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全部与本公司其他资金一并投入运营,用于本公司的业务发展;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有人民币935,884,000元A股可转债转为本公司A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114,247,390股,本公司按照中国银监会关于资本管理的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资金用途将已转股金额全部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

3.6 前景展望与措施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当前,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在应对新常态过程中,2015年银行业面临的宏观环境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利率市场化、人民币国际化、资本市场创新等持续推进,互联网金融与银行在竞争融合中共生共荣。新型城镇化、国企改革、"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京津冀一体化等在为实体经济注入新活力的同时,也为银行业发展带来新机遇。在大资管背景下,银行必须加快转型步伐,持续优化战略定位、业务模式和管理机制改革,坚定不移地更新商业模式,创新产品服务。

(二)公司发展战略

2015年,本公司将以"凤凰"计划实施为主线,全面深入推进转型,锐意创新深化战略,持续强化风险管控,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经营业绩稳健发展。

一是做好董事会换届各项工作,完善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沟通机制,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统筹资本管理,强化董事会风险管理职能,完成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和发行,搭建高效治理体系。

二是坚定不移,有序推进"凤凰计划"。对"凤凰计划"各模块项目进一步细化安排,突出要点,着力资源配置、项目考核、宣传推广等关键节点,有效激发全行改革创新的活力。

三是坚定战略,把握机遇促进业务稳健发展。持续探索商业模式优化和体制机制创新,围绕国家级战略,抓好大资管机遇,整合内外资源,推动投行、产业链金融、小微金融、小区金融、理财、托管、同业等业务取得突破,实现业务协同发展。

四是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强化内控建设,增强全员合规意识和风控意识,有效推进风险文化建设;提升风险管理方法和技术工具的先进性、有效性,增强对风险的识别、计量和预警能力;强化资产质量考核,优化清收处置体制机制,创新处置手段,确保资产质量总体稳定。

五是持续提升科学管理能力。加快大数据平台建设,挖掘客户价值,实现客户分层,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和能效;深化战略管理工具的运用,合理、高效地配置使用各项资源,有效管控成本,提高投入产出率,实现业务可持续健康发展。

六是深化改革创新。持续完善事业部、"两小"、私银等重点领域管理体制和业务运行机制,加快投行和金融市场板块业务模式优化,创新产品和商业模式,推动业务发展。

七是加强基于互联网的客户服务创新。持续升级直销银行、手机银行和网上银行产品服务,形成协同效应,加强交叉销售,强化渠道整合,完善民生银行互联网金融生态体系建设。

八是夯实管理基础,强化文化、制度保障。从制度建设、团队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多个角度,做实基础性管理工作,打造一家具有强大文化软实力、运行高效、服务卓越的商业银行。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

当前,国内经济发展步入"新常态",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2015年五大目标,本公司面临着支持新兴产业、新兴市场、自贸区、消费升级、国企混合所有制、基础设施投资、三大区域战略等市场机会,而内外部隐性风险逐步显性化,以高杠杆和泡沫化为主要特征的各类风险,特别是地方政府融资、产能过剩、房地产、区域结构调整等方面的风险尤为值得关注。同时,受利率市场化、银行准入政策放宽、互联网金融、金融脱媒等影响和冲击,银行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本公司将坚持提前谋划,周密部署,强化各类风险的管理能力,强化贷前、贷中、贷后管理,加强贷款资产质量控制,不断提升风险管理能力。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财政部于2014年3月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同时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本公司作为同时发行A股和H股的上市公司,在编制2014年度中期财务报表时已提前采用上述两项准则。

财政部于2014年3月颁布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号文),于7月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本公司在2014年度财务报告已采用了上述规定和准则。

上述新会计准则和规定的采用对本集团和本公司2014年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影响,对本集团和本公司2014年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列报和披露方面。

4.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不适用

4.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新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为部分资产管理计划。

4.4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证券代码:600016　编号:2015-010
证券简称:民生转债　证券代码:11002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5年3月30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洪崎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7名,现场出席董事11名,刘永好副董事长、郭广昌、巴曙松、王立华董事通过电话连线参加会议;委托他人出席1名,王军辉董事书面委托洪崎董事长代行表决权;未出席董事1名,尤兰田董事未出席会议。应列席本次会议的监事7名,实际列席6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决议《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财政部于2014年3月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同时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本公司作为同时发行A股和H股的上市公司,在编制2014年度中期财务报表时已提前采用上述两项准则。

财政部于2014年3月颁布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于7月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本公司在2014年度财务报告已采用了上述规定和准则。

上述新会计准则和规定的采用对本集团和本公司2014年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影响,对本集团和本公司2014年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列报和披露方面(详见2014年度财务报表的附注四、31"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年报及其摘要以及本公司独立董事和会计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的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的决议

上述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公司法定盈余公积提取的决议

上述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公司2014年下半年利润分配预案的决议

会议审议了《公司2014年下半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会议同意以下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10元(含税)。以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发行股份341.53亿股计算,现金股利总额共计人民币37.57亿元。由于本公司发行的A股可转债处于转股期,实际派发的现金股利总额将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数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秦荣生、王立华、韩建旻、郑海泉和巴曙松认为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尤兰田董事未发表独立意见。

上述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的决议

上述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的决议

上述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关于《公司2014年度行长工作报告》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关于《公司2014年社会责任报告》的决议

具体文件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1票。刘永好副董事长表示弃权,理由:关于捐赠资金应有监控,董事会应清楚、透明;社会责任报告是否在要求董事会修改表述和增加后续透明措施的前提下同意。

9、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决议

具体文件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关于《公司2014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关于聘任2015年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决议

会议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聘期一年,费用为人民币1,060万元(包括审计及审阅服务费用人民币950万,以及内部控制有效性审计费用人民币110万元),该费用包括有关税费以及差旅等各项杂费。

上述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关于2014年度全球系统重要性评估指标的决议

具体文件详见本公司网站。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资本构成信息的决议

具体文件详见本公司网站。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关于中国民生银行2015年度资本战略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关于中国民生银行2014年度资本管理报告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董事会2015年风险管理指导意见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关于完善公司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相关职能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关于公司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决议

上述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

会议审议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同意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授权董事会秘书在本次董事会结束后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召开上述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根据监管部门规定选择投票方式,适时向股东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并负责筹备上述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30日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证券代码:600016　编号:2015-011
证券简称:民生转债　证券代码:11002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3月30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段青山主席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7名,现场出席监事7名,委托他人出席1名,张迪生监事委托鲁钟男监事代行表决权。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决议

根据相关规定,会议对2014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 年报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 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年报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 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财政部于2014年3月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同时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本公司作为同时发行A股和H股的上市公司,在编制2014年度中期财务报表时已提前采用上述两项准则。

财政部于2014年3月颁布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号文),于7月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本公司在2014年度财务报告已采用了上述规定和准则。

上述新会计准则和规定的采用对本集团和本公司2014年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影响,对本集团和本公司2014年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列报和披露方面(详见2014年度财务报表的附注四、31"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的决议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2014年度履职监督评价报告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2014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对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3月30日

(上接B38版)

名称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司献民
成立日期	2002年10月11日
组织机构代码	10000589-6
注册资本	1119604.6万元
主要经营业务	经营集团公司及其投资企业中由国家投资形成的全部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
未来发展战略	以航空运输为核心,相关产业协同发展,成为具有综合竞争优势和较强价值创造能力的大型航空运输产业集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参股11.94%)

(4)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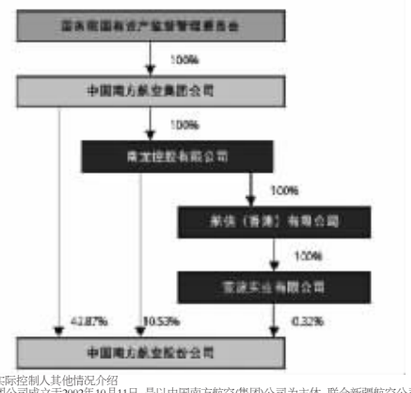

(5)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成立于2002年10月11日,是以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为主体,联合新疆航空公司、中国北方航空公司组建而成的大型国有航空运输集团,是国务院国资委直接管理的三大骨干航空集团之一,主营航空运输业务,兼营航空客货代理、飞机发动机维修、进出口贸易、金融理财、建设开发、传媒广告等相关产业。

南航集团的发展战略目标是,建设成为具有综合竞争优势和价值创造力的航空产业集团。以"顾客至上、尊重人才、追求卓越、持续创新、爱心回报"为核心价值观,以"成为顾客首选、员工喜爱的航空公司"为愿景和使命,以打造"中国最好、亚洲一流"为服务品牌目标。

(6)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万元　币种:港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南龙控股有限公司	敬公斌	1992年9月	不适用	167449.76	投资控股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董事					
司献民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谭万庚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	男	50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王全华	非执行董事	男	60	2013年12月26日	2015年3月25日
袁新安	非执行董事	男	58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杨丽华	非执行董事	女	59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张子芳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男	56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李韶彬	执行董事	男	49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魏锦才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5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宁向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9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刘长乐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3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谭劲松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监事					
潘福	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李家世	监事	男	53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张薇	监事	女	48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杨怡华	监事	女	54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吴德明	监事	男	56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高级管理人员					
任积东	副总经理	男	50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刘纤	副总经理	男	50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董苏光	副总经理	男	61	2013年12月26日	2014年4月30日
王志学	副总经理	男	53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胡巨杰	总信息师	男	46	2013年12月26日	2015年2月27日
苏亮	总经济师	男	52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陈威华	总法律顾问	男	48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郭志强	营销总监	男	51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袁锡藩	总工程师	男	52	2013年12月26日	2014年4月30日
李形彬	总工程师	男	53	2014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26日
谢兵	董事会秘书	男	43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6日
冯华南	安全总监	男	52	2014年8月15日	2016年12月26日
肖立新	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男	48	2015年3月27日	2016年12月26日

注1:2014年4月30日,董事会批准同意董苏光先生因退休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4月30日,董事会批准袁锡藩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本公司总工程师,聘任李形彬先生任本公司总工程师;2015年2月27日,董事会批准同意免去胡巨杰先生公司总信息师职务;2015年3月25日,王全华先生因退休辞去公司非执行董事;2015年3月27日,董事会批准聘任肖立新先生任本公司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注2:2014年12月30日,陈港、田晓东因涉嫌职务犯罪被立案侦查,董事会免去陈港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免去田晓东运行总监职务;2015年1月5日,徐杰波、周岳海因涉嫌职务犯罪被立案侦查,徐杰波向董事会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董事会批准免去徐杰波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会计师职务,免去周岳海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司献民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总经理	2009年1月	至今
王全华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02年9月	2014年12月
袁新安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2007年9月	至今
杨丽华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09年5月	至今
潘福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党组纪检组长	2010年11月	至今
张薇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	审计部部长	2008年10月	至今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它单位名称	在其它单位担任的职务
袁新安	中国南航集团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珠海保税区摩天宇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公司	董事长
	大连槐城别墅有限公司	董事长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飞机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杨丽华	中国南航集团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南航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南航集团地勤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宁向东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刘长乐	凤凰卫视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兼行政总裁
谭劲松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威灵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广州中大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李家世	中国南航集团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张薇	中国南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中国南航集团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中国南航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广州南航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杨怡华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监事
	贵州航空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珠海航空有限公司	监事会召集人
	重庆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广州白云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中国南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
	北京南航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会召集人
	南龙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王志学	珠海航空有限公司	董事长
苏亮	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董事
陈威华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董事
郭志强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州南联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州白云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李形彬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沈阳北方飞机维修有限公司	董事长
冯华南	珠海翔翼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南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南航西澳飞行学院	董事长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变动日期	变动情形	任变动原因
董苏光	副总经理	2014年4月30日	免职	退休
袁锡藩	总工程师	2014年4月30日	免职	工作变动
李形彬	总工程师	2014年4月30日	聘职	新聘
冯华南	安全总监	2014年8月15日	聘职	新聘
陈港	副总经理	2014年12月30日	免职	立案侦查
田晓东	运行总监	2014年12月30日	免职	立案侦查

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币种:人民币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报告期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董事				
司献民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0	0	0
谭万庚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	0	0	0
王全华	非执行董事	0	0	0
袁新安	非执行董事	0	0	0
杨丽华	非执行董事	0	0	0
张子芳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李韶彬	执行董事	0	0	76.6
魏锦才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0	15
宁向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0	15
刘长乐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0	15
谭劲松	独立非执行董事	0	0	15
监事				
潘福	监事会主席	0	0	0
李家世	监事	0	0	76.8
张薇	监事	0	0	0
杨怡华	监事	0	0	43.4
吴德明	监事	0	0	50.7
高级管理人员				
任积东	副总经理	0	0	76.8
刘纤	副总经理	0	0	139.7
董苏光	副总经理(于2014年4月30日退任)	0	0	48.6
王志学	副总经理	0	0	134.8
胡巨杰	总信息师	0	0	103.7
苏亮	总经济师	0	0	6.6
陈威华	总法律顾问	0	0	69.7
郭志强	营销总监	0	0	69.0
袁锡藩	总工程师(于2014年4月30日退任)	0	0	44.4
李形彬